

标 题:

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关于做好2022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

索引号: 2022-1661917412961

主题分类: 通知;联合发文

文 号: 市监食经发〔2022〕77号

所属机构: 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局

成文日期: 2022年08月24日

发布日期: 2022年08月31日

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关于做好2022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

市监食经发〔2022〕77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（厅、委）、教育厅（教委、教育局）、卫生健康委、公安厅（局）：

学校食品安全关系学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关系家庭幸福和社会稳定。为加强2022年秋季学校和幼儿园（以下统称学校）食品安全监管，有序推进秋季学校食品安全相关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进一步健全管理机制，压紧压实主体责任

各地有关部门要按照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《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方案（2020—2022年）》，依职责强化学校食品安全管理，制定完善工作措施，压紧压实校外供餐单位和学校食堂主体责任和属地监管责任，完善末端发力、终端见效的制度机制，形成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。各地市场监管、教育部门要督促学校加强对食堂及承包者或委托经营者的日常管理，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，明确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校方管理人员，严格落实食品安全校长（园长）负责制和学校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度。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督促校外供餐单位全面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。

二、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，强化风险隐患排查

各地市场监管、教育部门要监督校外供餐单位和学校食堂落实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》（GB 31654—2021）、《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》等要求。督促校外供餐单位和学校食堂严格落实餐饮服务活动中食品采购、贮存、加工、供应、配送和餐（饮）具、食品容器及工具清洗、消毒等各环节有关场所、设施、设备、人员要求，健全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体系，重点强化复用餐（饮）具监管，保障食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11293



云报告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

云报告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

云报告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